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盛天琦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盛天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鉴于盛天琦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盛天琦女士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盛天琦女士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相关职责。

公司对盛天琦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感谢！

二、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星浩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樊克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樊克兴先生经股东会选举成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将接替盛天琦女士担任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樊克兴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还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独立董事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6日

附件：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樊克兴先生：197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曾任第二军医大学肿瘤研究所副研究员、解放军总医院肿瘤中心研究员，现任时力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首席科学家。

樊克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